

## 中央政府辦理重大文化計畫預算編列及執行之探討

### 一、文化黑潮計畫範疇跨文化部多司、署，與既有計畫或有重疊，允宜優化資源配置並整合相關計畫，俾提升計畫綜效

文化部 113 年度起新增辦理文化黑潮計畫(113 至 116 年度)，計畫總經費達 100 億元，其總體目標為推動臺灣文化內容振興及發展，促進國家軟實力蛻變轉型，部分實施內容與該部及所屬現有之出版產業振興方案、電影產業發展旗艦計畫、廣播電視內容產業發展旗艦計畫及流行音樂產業發展旗艦計畫等有所重疊。經查：

#### (一)文化黑潮計畫屬文化部重要計畫，列有 6 項政策主軸，編列經費跨多司、署及所屬業務，各政策主軸預算差距甚大，允宜優化資源配置

文化部 113 年度辦理文化黑潮計畫分列影視音文化內容形成國際臺流、以文化內容為外交軟實力推動計畫、藝術文化內容主流化、保護出版文化內容原創力、創意文化內容產業生態鏈、科技文化內容應用突破等 6 項政策主軸，預算數 29 億 115 萬 6 千元，決算數計 28 億 1,733 萬 1 千元(詳表 3-1-1)，主辦機關包含文化部內相關司、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與國立傳統藝術中心等。若以各政策主軸執行數觀之，113 年度影視音文化內容形成國際臺流決算數 16 億 1,786 萬 3 千元，占年度執行數 57.4%，其餘政策主軸占比分別為以文化內容為外交軟實力之 6.2%、藝術文化內容主流化之 13.1%、保護出版文化內容原創力之 7.6%、創意文化內容產業生態鏈之 8.3%、科技文化內容應用突破之 7.5%，顯示各政策主軸預算資源配置落差頗大，且仍以影視音文化內容形成國際臺流為主。

此外，若以分支計畫別觀之，113 年度執行數超過 2 億元

者，計有：投資未來兒少影音內容倍增計畫 6 億元、國際臺劇內容升級計畫 4 億 7,822 萬 5 千元、提升故事力關鍵人才培育與電影內容升級 2 億 7,477 萬元、建構產銷均衡的文創產業生態系 2 億 3,401 萬 2 千元、以科技的文化應用推波臺流擴散 2 億 1,034 萬 3 千元等 5 項計畫，介於 1 至 2 億元之計畫有 4 項，其餘計畫除臺灣流行音樂史料蒐集及主題推廣為 9,924 萬 1 千元外，介於 4,532 至 7,000 萬元間者有 5 項，單項計畫金額高低差距逾 10 倍，爰在執行推動時，除強化計畫執行進度與品質之控管外，允宜檢視計畫整體目標，檢討非核心、必要性之分支計畫，優化資源配置。

表 3-1-1 113 至 114 年度文化黑潮計畫預算編列及執行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政策主軸	工作項目	文化部及所屬主辦機關	113 年度預算	113 年度決算	114 年度預算
1. 影視音文化內容形成國際臺	提升故事力關鍵人才培育、電影內容升級	文化部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	280,050	274,770	327,820
	國際臺劇內容升級計畫	文化部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	480,000	478,225	430,000
	流行音樂內容產業升級暨國際拓展計畫	文化部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	177,536	165,627	174,817
	投資未來兒少影音內容倍增計畫	影視及流行音樂發展司	600,000	600,000	588,500
	臺灣流行音樂史料蒐集及主題推廣	影視及流行音樂發展司	100,000	99,241	98,000
	小計	-	1,637,586	1,617,863	1,619,137
2. 以文化內容為外交軟實力推動計畫	以文化內容為外交軟實力推動計畫	文化交流司	187,856	173,349	157,610
3. 藝術文化內容主流化	傳統戲曲文化內容躍升計畫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50,000	50,000	49,574
	視覺藝術能量提升暨品牌開展計畫	藝術發展司	149,259	148,586	129,259
	支持臺灣文化內容再開發	文化資源司	180,843	170,417	166,986
	小計	-	380,102	369,003	345,819
4. 保護出版文化內容原	擴大電子書計次借閱及優化圖書採購	文化及出版司	50,000	45,328	50,000
	拓展臺流文本外譯	文化及出版司	50,000	47,433	50,500

政策主軸	工作項目	文化部及所屬主辦機關	113 年度預算	113 年度決算	114 年度預算
創力	Books from Taiwan 2.0				
	補助財團法人中央通訊社推動國際傳播交流	文化及出版司	50,000	50,000	50,000
	文化部獎勵實體書店串聯辦理創新書市活動	文化及出版司	70,000	70,000	67,000
	小計	-	220,000	212,761	217,500
5. 創意文化內容產業生態鏈	建構產銷均衡的文創產業生態系	文創發展司	234,012	234,012	266,140
6. 科技文化內容應用突破	以科技的文化應用推波臺流擴散	文創發展司	230,000	210,343	163,841
合計		-	2,889,556*	2,817,331	2,770,047

說明：原 113 年度法定預算數 29 億 115 萬元，因風災因素，移撥 1,160 萬元至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資料來源：文化部提供。

## (二)辦理文化黑潮計畫與部分現有計畫相關，允宜加強整合、協作，俾促提升計畫綜效

文化黑潮計畫之政策主軸中，有關影視音文化內容形成國際臺流部分，旨在突破國際平臺主導現狀，提升製作規格，提高產量產能，壯大臺流；保護出版文化內容原創力部分，則擬藉由保護出版文化內容，來加大文本創作資源，鞏固文化內容 IP 源頭，以延伸跨域應用，創造多元臺流之目標，該等規劃允屬達成策略目標所需。惟查部分計畫內容仍與其他現有計畫相關，如文化部及所屬於 113 年度辦理之「出版產業振興方案」及「影視音產業發展中程計畫」之「電影產業發展旗艦計畫」、「廣播電視內容產業發展旗艦計畫」、「流行音樂產業發展旗艦計畫」(各編列預算及 1 億 4,968 萬 9 千元及 5 億 6,235 萬 2 千元、4 億 9,970 萬 1 千元、4 億 3,722 萬 8 千元)，並於 114 年度賡續辦理之「電影產業發展計畫」、「廣播電視內容產業發展計畫」、「流行音樂產業發展計畫」，及「出版產業振興方案」(各編列預算 5 億 7,429 萬 2 千元、4 億 7,726 萬 1 千元、4 億 4,772

萬 8 千元及 2 億元)等計畫，皆有所相關(詳表 3-1-2)。該等現有計畫主要實施內容亦包含辦理產製優質多元國片；辦理健全電影產業資金、創意、人才、映演環境；辦理電影產業國內外人才交流及培育、獎勵等業務；擴大文本來源、故事內容倍增；紮實產製內容、全面提升製作規格；強化「獎補助、投融資」雙軌制，以「投補合作」策略促進跨國合資合製；全方位人才養成布局，蓄積產業動能；製作符合國際規格之臺流戲劇、大河劇、時代劇及綜藝影視內容，帶動影視人才及製作規格之提升等。

鑒於前開計畫與文化黑潮計畫工作內容多有相關，後續經費資源配置，允宜聚焦文化黑潮計畫之核心目標，強化各計畫間橫向整合，妥慎檢討各分支計畫之必要性與合理性，並合理分配經費，俾發揮綜效。

表 3-1-2 文化黑潮計畫與相關計畫主要實施內容彙總表

文化黑潮計畫	相關計畫內容
<p>「影視音文化內容形成國際臺流」面向之內容：突破國際平臺主導現狀，提升製作規格，提高產量產能，壯大臺流。</p>	<p><b>1. 電影產業發展計畫</b>            (1) 文化部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辦理。            (2) 計畫主要實施內容包括：辦理擴大電影故事素材來源、產製優質多元國片，強化新導演輔導等業務；辦理健全電影產業資金、創意、人才、映演環境；辦理電影產業國內外人才交流及培育、獎勵等業務；電影事業管理與輔導；運用數位擬真技術，激發電影創意，實現多元類型電影之產製與內容品質提升；辦理製作具國際規格國片，鼓勵技術與國際接軌等業務。</p> <p><b>2. 廣播電視內容產業發展計畫</b>            (1) 文化部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辦理。            (2) 計畫主要實施內容包括：擴大文本來源、故事內容倍增；紮實產製內容、全面提升製作規格；強化「獎補助、投融資」雙軌制，以「投補合作」策略促進跨國合資合製；全方位人才養成布局，蓄積產業動能；鼓勵法人及民間內容製作業者開發具國際市場性之臺灣故事內容，製作符合國際規格之臺流戲劇、大河劇、時代劇及綜藝影視內容，帶動影視人才及製作規格之提升、提供產製國際級作品之實作機會及舞台；電視內容整合行</p>

	<p>銷、國際交流、海外通路之拓展。</p> <p><b>3. 流行音樂產業發展計畫</b></p> <p>(1) 文化部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辦理。</p> <p>(2) 計畫主要實施內容包括辦理流行音樂內容開發、人才培育、產業經紀、行銷推廣等業務；拓展海內外市場，及鼓勵流行音樂業者及專業人士赴國際參展、交流等業務；促進跨界與跨業合作，邀請國際專業人才來台交流，強化國際產業合作；辦理金曲獎、金音創作獎及臺灣原創流行音樂大獎等獎勵業務；鼓勵以國際市場為目標打造流行音樂節目內容，帶動流行音樂產業升級。</p>
<p><b>「保護出版文化內容原創力」面向之內容：</b>加大文本創作資源，鞏固文化內容 IP 源頭，以延伸跨域應用，創造多元臺流。</p>	<p><b>出版產業振興方案</b></p> <p>1. 文化部辦理。</p> <p>2. 計畫主要實施內容包括辦理或補助多元閱讀活動、閱讀推廣平臺；健全出版生態系，輔導獎勵多元形式優質出版之發展，包含出版品海內外行銷推廣、出版創新等；辦理或獎補助出版產業人才培育及交流、圖文原創作品創作及出版等。</p>

資料來源：文化部及所屬 114 年度預算書。